

都更條例子法 6 月底修完

2019-05-05 00:00 經濟日報 記者翁至威 / 台北報

導 <https://money.udn.com/money/story/5648/3793906>

都更條例相關子法進度	
進度	子法
已完成	● 都更建築容積獎勵辦法 ● 都更條例施行細則 ● 都市更新團體設立管理及解散辦法 ● 各級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設置辦法
尚在預告或法制作業	● 都更事業實施者公開評選辦法 ● 都更權利變換實施辦法 ● 都更公開評選申請及審核程序異議申訴處理規則 ● 都更事業接管辦法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	
翁至威 / 製表	

台北市長柯文哲日前抨擊中央政府「卡住」公辦都更，事實上，內政部在今年「都市更新條例」公告實施後，已快馬加鞭修訂、新增或廢止 12 項子法，預計六個月內完成，以都更條例修法在去年底三讀推算，相關子法在今年 6 月底將全部完成。部長徐國勇也在立法院拍胸脯保證，承諾一定會達成。

柯文哲日前在媒體面前公開表示，中央子法遲遲沒有通過，導致公辦都更權卡住，隨後引發與內政部次長花敬群的口水戰。立法委員陳怡潔上周在內政委員會質詢時問到此事，中央、地方「鬥嘴鼓」，都更到底推動情形如何？花敬群對此回應，這是就事論事；徐國勇也說，內政部承諾在半年內完成所有子法修正，就一定會做到，他也表示自己跟柯市長是朋友，一通電話就可以解釋，確實是柯市長有所誤會。

在柯文哲關注的公辦都更方面，內政部已依據都更條例第 13 條，於 4 月 19 日預告訂定「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公開評選辦法」，明訂政府主導都更時，在公開評選都更實施者所需的公告事項、方式及期間等。

